

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代表市政府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指导、推进国有企业的改革和重组；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进行监督，负责监缴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金收益，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结构和布局的战略性调整。

（二）通过法定程序对市属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三）履行市委规定的企业党的建设方面的职责。

（四）通过统计、稽核等方式对所监管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拟订考核标准。

（五）负责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的管理工作，拟订所监管企业负责人的薪酬制度和激励方式并组织实施。

（六）监管地方金融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

（七）负责拟订国有企业经营者收入的政策，审核市属国有企业的工资总额和主要负责人的工资标准。

（八）起草企业（含地方金融企业）固定资产管理的不地方性实施意见和管理办法，制定有关制度。

（九）负责全市产权交易的宏观管理、监督、协调和指导。

（十）按照出资人职责，指导、督促所监管企业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参加所监管企业重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按照管理权限落实事故责任追究的有关规定。

（十一）统筹推进所监管企业人才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所监管企业人才的培养、推荐、选拔工作。

（十二）依法对县（市、区）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负责出资监管企业安全生产监管，负责出自监管企业人才工作指导。

（十三）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景德镇市国资委本级	二级预算单位
2	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二级预算单位

本部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26 人，其他人员 0 人。离退人员 14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费用的人员 0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人员 14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28.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607.80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0.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5.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0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595.1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5.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607.8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36.58	本年支出合计	58	3,336.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3,336.59	总计	62	3,336.5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36.58	3,336.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4	1.74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74	1.74	0.00	0.00	0.00	0.00	
20132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74	1.7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88	70.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70.88	70.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42.40	4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28.48	28.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0	25.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70	25.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13.40	13.40	0.00	0.00	0.00	0.00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3.48	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9	8.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	0.53	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595.15	595.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589.63	589.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0			行政运行	383.75	383.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	205.88	205.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	5.53	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	5.53	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30	3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30	3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			住房公积金	35.30	3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607.80	60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	607.80	60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	607.80	607.8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36.59	627.05	2,709.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4		1.74			
20132			组织事务	1.74		1.74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74		1.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88	70.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88	70.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42.40	42.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28.48	28.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0	25.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70	25.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40	13.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8	3.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9	8.2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53	0.53				
213			农林水支出	2,000.00		2,000.00			
21301			农业农村	2,000.00		2,00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00.00		2,00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595.16	495.16	100.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589.63	489.63	100.00			
2150701			行政运行	383.76	383.76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205.88	105.88	100.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5.53	5.53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5.53	5.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30	35.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30	35.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30	35.3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07.80		607.8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	607.80		607.8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607.80		607.8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金 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3	栏 次		12	13	14	1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28.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4	1.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607.80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0.88	70.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70	25.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000.00	2,0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595.16	595.1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5.30	35.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607.80			607.8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36.5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336.59	2,728.79		607.8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1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336.59	总计	64	3,336.59	2,728.79		607.8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728.79	627.04	2,101.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4		1.74
20132			组织事务	1.74		1.74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74		1.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88	70.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88	70.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40	42.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48	28.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0	25.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70	25.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40	13.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8	3.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9	8.2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3	0.53	
213			农林水支出	2,000.00		2,000.00
21301			农业农村	2,000.00		2,00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00.00		2,00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95.16	495.16	100.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589.63	489.63	100.00
2150701			行政运行	383.76	383.76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205.88	105.88	100.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53	5.53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53	5.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30	35.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30	35.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30	35.3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0.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22.61	30201	办公费	29.2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5.58	30202	印刷费	1.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38.29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8.04	30206	电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11	30207	邮电费	3.8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7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6.89	30211	差旅费	1.7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51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83	30215	会议费	0.6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6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1.2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4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71.59	公用支出合计					55.4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607.80		607.8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07.80		607.8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607.80		607.8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607.80		607.8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50	0.45	0.4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公务接待费	6	1.50	0.45	0.45
（1）国内接待费	7	——	——	0.45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4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3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

公开 10 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台、辆)	1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收入总计 3336.59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1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1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3336.5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07.04 万元，增长 258.95%，主要原因：本年度新增市财政局支付给军粮供应站的项目款（江西省景德镇市军民融合军粮区域配送中心项目）、市财政局支付给景陶集团纾困资金（返还原物资局非税收入项目）等项目经费。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3336.58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支出总计 3336.5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3336.59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07.05 万元，增长 258.95%，主要原因：本年度新增江西省景德镇市军民融合军粮区域配送中心、返还原物资局非税收入等项目经费。；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1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上年度我委下属事业单位存在资金结余 0.01 万元未使用完毕，

本年度已全部使用。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627.05 万元，占 18.79%；项目支出 2709.54 万元，占 81.21%；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586.23 万元，决算数 3336.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9.16%。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1.74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该笔经费属于年底市财政局追加项目经费，未在年初进行预算申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66.29 万元，决算数 70.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9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25 年新增 2 名公务员，社保费用增加。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6.79 万元，决算数 25.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9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存在人员调减，部分人员类预算收回。

（四）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200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主要是本年度新增市财政局支付给军粮供应站的项目款（江西省景德镇市军民融合军粮区域配送中心项目）。

（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456.38 万元，决算数 595.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4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1.25 年新增 2 名公务员，人员经费增

加。2. 2025 年市财政局支付给景陶集团纾困资金（返还原物资局非税收入项目），该笔经费属于年中追加的，不在年初预算安排内。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6.77 万元，决算数 35.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0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存在人员调减，人员类预算收回。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607.80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该笔经费为国有资产监管经费、五类人员项目和企业纾困资金，属于年底追加项目，未在年初进行预算申报。

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农林水支出方面的支出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其他农业农村支出科目 2025 年度决算数为 2000.00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73.29%，主要用于拨付给江西省景德镇市军民融合军粮区域配送中心用于粮库建设等方面。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27.04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570.3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76 万元，增长 1.92%，主要原因：25 年新增 2 名公务员，工资

支出增加。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5.4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74 万元，下降 22.11%，主要原因：本年度秉持着过紧日子的态度，节约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29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3 万元，下降 2.27%，主要原因：上年部分临时性个人补贴本年统一整合至常规薪酬福利体系，不再单独列支，对应零散补助支出相应减少。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0.45 万元，决算数 0.4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24 万元，增长 111.52%，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安排。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安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公务用车。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公务用车。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公务用车。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公务用车。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45 万元，决算数 0.4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因招商引资工作需要，洽谈工作，本年度公务接待相关工作增加。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24 万元，增长 111.52%，主要原因：因招商引资工作需要，洽谈工作。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4 批，累计接待 30 人次，主要是：因招商引资工作需要，接待数量增加。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64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5.82 万元，下降 23.80%，主要原因：本年度秉持着过紧日子的工作态度，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台），

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5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2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07.8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22.4%。其中，2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

组织对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五类人员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支出。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607.8万元。从评价情况看，。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336.5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本部门已较好地完成2025年度部门绩效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 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评价的目的和思路

本次评价的目的主要是了解2025年度市国资委部门资金支出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资金管理经验，发现资

金管理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资金管理，完善资金管理办法，为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指导预算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

（2）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绩效自评体系，通过调查问卷、实地调研和案卷研究等方式收集评价所需的数据，对所获得的有效数据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分析，最终对绩效自评的各项指标进行评定。

基于本次评价原则，评价工作组参考各单位项目绩效自评表及项目绩效监控情况，设计了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五类人员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并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类指标。

（3）评价实施过程

市国资委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成立了专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按照要求积极开展了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报告等工作。并及时出具了绩效自评报告，针对当年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了深入探讨和研究。

2、评价总体结论

（1）评价得分情况

为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指导预算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提供决策参考。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绩效自评体系，通过调查问卷、实地调研和案卷研究等方式收集评价所

需的数据，对所获得的有效数据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分析，最终对绩效自评的各项指标进行评定。

（2）评价总体结论

经评定景德镇市国资委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五类人员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并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4 类指标，结果等级为“优”。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1）部门决策完成情况

本阶段严格对照上级及部门既定决策部署，逐项推进落实。围绕重点工作任务，明确责任分工、时间节点与推进举措，确保各项决策落地见效。目前，既定决策事项已基本按计划完成，核心工作达到预期目标，阶段性成效显著。工作中坚持统筹协调、闭环管理，及时解决推进中的难点问题，确保执行高效、流程规范。对尚未完全办结的事项，持续跟踪督办，细化完善后续措施。下一步将巩固现有成果，强化执行力度，确保部门决策全面落地、取得实效，助力整体工作提质增效。

（2）部门管理完成情况

在过去的一年里，我部门在单位管理工作上的成果显著。通过优化内部管理结构，精简流程，组织职工培训专业技能，同时完善人员的绩效考核制度，激发职工积极性。

（3）部门产出完成情况

1. 经济成果产出。

截至 12 月底，市属国有企业资产总额 3761.19 亿元，

主营业务收入 473.06 亿元，利润总额 11.29 亿元，上缴税金 13.38 亿元。全年应当上缴专项债收益和国有资本金收益合计 16.56 亿元，已全部完成，实现了经营业绩逆市上扬，为全市财政增收、经济平稳运行作出了积极贡献。“陶溪川”“陶阳里”已成为我市亮丽名片和全国网红打卡地。

2. 改革成果产出。

严格落实《景德镇市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 2025 年工作要点》，市国资委制定《2025 年工作要点责任分工表》，分解 60 余项任务，明确责任领导和责任科室，每月开展调度推进，已全面完成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各项工作任务。全力推动市属国企找准自身战略使命、战略目标，突出主责主业，优化国有企业经济布局，有序推进重组整合。加大“两资”“两非”处置力度，提升运营效率，精准压缩管理层级，减少法人户数，全面完成一级企业监事会改革任务。持续巩固深化集中统一监管体制机制，圆满完成产创中心相关人员资产移交划转工作。

3. 党建成果产出。

不断压实党建工作责任，印发《国资系统 2025 年党建工作要点》及重点任务清单，深化基层党组织“三化”建设，实现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将党的建设深度融入企业创新发展全过程，大力开展“党建+科技赋能”融合行动，推动党建与治理体系融合，与创新链条融合，与文化建设融合，通过设置“党员创新示范岗”“党员技术攻关队”、开展“揭榜挂帅”、“赛马”等，党员们在关键技术攻关中挑重担、作表率，成为激活创新链条的“关键变量”。聚焦服务民生，

擦亮党员志愿品牌。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 1164 件，积极参与基层治理。全系统组织 4576 名党员开展志愿服务 498 次，在申遗工作中，动员 4175 名党员、干部参与到文化遗产保护工作中来，为文化遗产保护注入国企力量。

4. 治理成果产出。

深入开展国有企业“三资”清查处置与管理改革工作，指导督促各出资监管企业遵循“能用则用、不用则售、不售则租、能融则融”原则，着力盘活存量、优化配置、提升效益。组织各出资监管企业对国有资产、资源、资金进行全面摸底清查，建立详实的资产台账，摸清了家底。资产账面净值 3273.33 亿元，资金账面净值 230.08 亿元，资源账面净值 36.48 亿元。加大资产盘活力度，截至目前，27 家市属企业盘活低效闲置资产形成收入约 61.9 亿元。完成了对 167 处政府划转企业资产的系统梳理，从划转未入账资产中筛选 20 处列入第一批盘活项目，预计可形成出租/出让收入 1.17 亿元、年租金收入 133.73 万元。常态化开展国有集体资产违规转租问题专项治理。清退整改“二房东”1239 处，增加租金收入 4735.32 万元/年，共追缴欠租 4003.33 万元，262 户实际经营户可降低经营负担 225 万元/年，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5. 风险防控筑牢底线。

强化风险防控体系建设，严格落实“631”企业债务风险防控机制，建立月度债务调度会和风险预警机制，强化经济运行分析和风险监测预警工作，严防债务违约风险。严格执行我市国有企业投资管理规定，强化投资管理，严防投资

风险。扎实开展国有招标投标领域系统整治工作，强化调度推进，督促整改落实，健全长效机制。强化国资监管，持续推进国有企业财务总监委派工作。层层压实安全生产、消防、生态环保等安全责任，签订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督促各企业做好各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杜绝各类重特大安全事故的发生。

（4）部门效果完成情况

2025 年市国资委将深入谋划，以紧扣构建与新质生产力相适应的新型生产关系为核心，以“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为重点，以服务全市乃至全省重大战略为目标，强化党建引领，进一步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大力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持续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和国有资本。本部门项目已圆满完成。

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本部门绩效支出存在的主要问题是项目预算资金执行不到位，存在部分年末追加的项目资金，未能在时间范围内执行完毕。

（2）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 市国资委将加强绩效目标的管理，将绩效目标和各项具体工作紧密结合，不断科学细致地分解量化，完善绩效管理考核体系，达到以绩效目标促进工作开展的目标。

2. 建议各级职能部门要加强对出资监管企业承担的各项重点项目的监督指导和协调帮助，各监管企业要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和汇报，共同保障相关项目的顺利实施。

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五类人员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五类人员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8	158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58	158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市直国有工业企业改制五类人员”生活费“，力保五类人员生活稳定。			全年绩效目标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企改革五类人员生活费	≤158 万元	158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企改革五类人员数量	≤1850 人	1850	15	15	
		质量指标	发放五类人员生活费合规性	合规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时效指标	发放五类人员生活费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五类人员基本生活稳定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五类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50	449.8	10	99.96	7	
	政府预算资金	0	450	449.799994	—	99.96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进一步优化布局和结构调整，加大推进国有企业重组整合力度，促进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解决市国资委监管企业历史遗留问题解决其他企业历史遗留问题（景陶集团、丰禾、绿达、大岭垦殖场、测绘设计院）				绩效目标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其中：解决景德镇测绘设计院历史遗留问题	≤40 万元	40	1	1	
			其中：解决景德镇绿达林场历史遗留问题	≤20 万元	20	2	2	
			解决其他企业历史遗留问题	≤70 万元	70	2	2	
			解决景德镇市丰禾粮食贸易公司历史遗留问题	≤200 万元	200	2	2	
			解决景陶集团历史遗留问题	≤100 万元	100	2	2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 万元	20	2	2	
			其中：整合相关人员经费	≤7 万元	7	2	2	
			其中：解决大岭垦殖场企业管理费	≤10 万元	10	1	1	
			其中：企业整合专项经费	≤22 万元	22	2	2	
			其中：审计费	≤21 万元	21	2	2	
			市属国有企业优化重组整合专项经费	≤60 万元	60	2	2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产权管理信息系统维保年限	=1 年	1	1	1	
			解决测绘设计院困难职工人数	≥69 人	69	2	2	
			解决绿达林场困难职工人数	≥18 人	18	2	2	
			解决丰禾现有困难职工人数	≥73 人	73	2	2	
			解决景陶集团历史遗留问题债务比率	≥95%	95	1	1	
			市属国有企业重组人数	≥13 户	13	1	1	
			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检查户数	≥12 户	12	1	1	
		质量指标	发放丰禾困难人员社医保费用达标率	≥95%	95	2	2	
			偿还景陶集团历史遗留问题债务合规率	≥95%	95	2	2	
			产权管理信息系统故障率率	≤80%	80	1	1	
			大岭垦殖场管理经费合规性	有效合规	基本达成目标	1	1	
			发放绿达林场困难人员社医保费用达标率	≥95%	95	2	2	
			发放测绘设计院困难人员社医保费用达标率	≥95%	95	2	2	
		时效指标	偿还景陶集团历史遗留问题债务完成及时率	≥95%	95	2	2	
			维护对接省国资委建立产权管理信息系统及时率	=100%	100	5	5	
			完成对市属国有企业优化重组整合资金利用及时率	=100%	100	3	3	
			完成对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监督检查及时率	=100%	100	2	2	
			支付丰禾公司历史遗留问题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2	
			支付绿达林场历史遗留问题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2	
			支付测绘设计院历史遗留问题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2	
			支付大岭垦殖场历史遗留问题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测绘设计院困难职工基本生活稳定	基本稳定	基本达成目标	2	2	
			保障景陶集团就业人数	≥800 人	800	2	2	
			加快企业转型发展	优化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2	2	
			维护丰禾困难职工基本生活稳定	基本稳定	基本达成目标	2	2	
			维护大岭垦殖场日常运转	有效稳定	基本达成目标	2	2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丰禾困难员工满意度	≥90%	90	3	3	
		景陶集团员工满意度	≥90%	90	3	3	
		监管企业满意度	≥90%	90	3	3	
		绿达林场困难职工满意度	≥90%	90	4	4	
		测绘设计院困难职工满意度	≥90%	90	4	4	
		大岭垦殖场员工满意度	≥90%	90	3	3	
总分					100	97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4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由其他用于市国资委的专项业务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用此科目主要核算工伤保险。

（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项）：反映用于国有资产监管方面的其他支出。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反映用于国资委的行政和事业支出及高质量发展等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

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

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概况。

根据江西省委、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西省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的通知（赣办发[2023]23号）、《景德镇市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景改字[2023]7号）、《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2025年工作要点》（景办通36号）等文件精神，要求加快推进市属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与专业化整合专项行动，加快推动向“实体化、市场化、效益化”转型发展，增强企业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

目前，我市企业存在主责企业不突出，同质化竞争严重，三化转型成效不明显，为确保工作正常开展，特向市财政局申请确保国有企业优化重组，三化转型发展，中介咨询等专项经费80万元整，特此申请专项经费80万元整。

为促进社会安定繁荣，切实解决企业融资难题，协助企业克服经营危机，从而推动经济稳健增长。特此申请企业纾困资金370万元整。

（二）五类人员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支出项目概况。

根据我市2009年国有工业企业改革职工安置办法和《企业改制职工安置方案》，对死亡职工遗属、小集体、“四条半”、因病丧失劳动能力的职工和患精神病的职工等五类人员（以下简称“五类人员”）的安置办法为按企业改制前原

范围、原标准不变，预提十五年费用（企业改制时一次性安排了3年的费用）列入企业改制成本，“五类人员”移交属地管理，生活费由所在社区发放，特向市财政局申请项目资金158万元整。

市国资委在2025年年末申报了“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五类人员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支出”专项资金合计608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1）加快推进市属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与专业化整合专项行动，加快推动向“实体化、市场化、效益化”转型发展，增强企业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

（2）保障“五类人员”的生活费来源，且做到规范管理，妥善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维护社会稳定。

（3）为促进社会安定繁荣，切实解决企业融资难题，协助企业克服经营危机。

2. 阶段性目标

（1）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进一步优化布局 and 结构调整，加大推进国有企业重组整合力度，促进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

（2）组织各县市区经办机构及财政部门落实相关文件要求，确保“五类人员”的生活费管理工作有序推进，有效落实。

（3）帮助困难企业发展，减少企业经营压力，维护社会稳定。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目的

本次评价的目的主要是了解2025年度市国资委部门资金支出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资金管理经验，发现资金管理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资金管理，完善资金管理办法，为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指导预算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

2. 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自评的评价对象为市国资委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五类人员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支出”项目资金。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自评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自评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自评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自评由财政部门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自评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评价指标体系

基于本次评价原则，评价工作组参考各单位项目绩效自评表及项目绩效监控情况，设计了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五类人员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并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类指标。

3.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绩效自评体系，通过调查问卷、实地调研和案卷研究等方式收集评价所需的数据，对所获得的有效数据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分析，最终对绩效自评的各项指标进行评定。

4. 评价标准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
- (3) 《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
- (4) 《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规划（2012—2015年）》（财预[2012]396号）
- (5)《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4]53号)
- (6)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府发〔2014〕8号）
- (7)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景府发〔2013〕13号）

(8)《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号）

(9)《中共景德镇市委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景党发〔2019〕18号）

(10)《景德镇市财政局有关于市直部门开展单位自评及跟踪监控工作的通知》（景财监[2023]1号）

(11)《景德镇市市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景财监[2023]15号）

(12)《景德镇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4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景财监[2024]2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市国资委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成立了专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按照要求积极开展了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报告等工作。并及时出具了绩效自评报告，针对当年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了深入探讨和研究。

三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运用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和问卷调查等方式，市国资委“五类人员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支出”自评为 100 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自评为 97 分属于“优”。综合评价表详情见附件 1 一级指标权重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五类人员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支	资金执行情况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合计
----------------	--------	----------	----

出项目			
权重	10	90	100
分值	10	90	100
得分率	100%	100%	1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资金执行情况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合计
权重	10	90	97
分值	10	90	97
得分率	99.96%	100%	97%

（二）绩效分析

1. 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到位并合规使用，预算执行良好。

1. 市国资委 2025 年“五类人员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专项资金 158 万元，用于 2025 年度项目资金支出的资金实际为 15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市国资委资金支出审批手续齐全，凭证附件完整，程序规范。该项指标得分 10 分。

2. 市国资委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专项资金 450 万元，用于 2025 年度项目资金支出的资金实际为 449.7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96%。市国资委资金支出审批手续齐全，凭证附件完整，程序规范。该项指标得分 7 分。

四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江西省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江西省国资国企改革创新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4年)》的通知(赣改字[2022]10号)、江西省委、省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西省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的通知(赣办发[2023]23号)(**密级文件**)、中共景德镇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景德镇市国资国企改革创新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4年)》的通知(景改字[2022]4号)、中共景德镇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景德镇市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的通知(景改字[2023]7号)(**密级文件**)、《市属企业负责人薪酬监督检查办法》的通知(景国企薪改发〔2016〕1号)、《关于做好与省国资委产权管理信息系统对接有关工作的通知》、《企业改制职工安置方案》、根据国家财政部、国务院 国资委、省国资委关于国有资本金收入和分配的相关规定,以及《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及国有 资源(资产)收益管理制度的意见》(景府发〔2024〕6号)等文件精神,经查实,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符合要求。

2. 绩效目标

按照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方案统一编制了国有企业资产监管、国有企业改革经费专项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目标与市国资委监管工作内容相匹配。

3. 资金投入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推进进一步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促进社会安定繁荣,协助企业克服经营危机、解决五类人员历史

遗留问题等，预算由市财政下达。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根据资金预算文件，项目资金预算合计608万元，实际到位60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预算执行率：截至2025年12月31日，项目实际支出607.79万元，资金执行率99.96%。

（3）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资金支出符合文件及项目规定的用途，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组织实施

本单位认真研读相关文件，为相关项目的高效、顺畅运转提供制度和人员保障。本单位加强专项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专账核算，严格执行国家财经法规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三）项目产出情况

（1）经济成果产出。

1. 截至12月底，市属国有企业资产总额3761.19亿元，主营业务收入473.06亿元，利润总额11.29亿元，上缴税金13.38亿元。全年应当上缴专项债收益和国有资本金收益合计16.56亿元，已全部完成，实现了经营业绩逆市上扬，为全市财政增收、经济平稳运行作出了积极贡献。“陶溪川”“陶阳里”已成为我市亮丽名片和全国网红打卡地。

该项指标得分为20分，得分率100%。

（2）改革成果产出。

严格落实《景德镇市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2025年工作要点》，市国资委制定《2025年工作要点责任分工

表》，分解 60 余项任务，明确责任领导和责任科室，每月开展调度推进，已全面完成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各项工作任务。全力推动市属国企找准自身战略使命、战略目标，突出主责主业，优化国有企业经济布局，有序推进重组整合。加大“两资”“两非”处置力度，提升运营效率，精准压缩管理层级，减少法人户数，全面完成一级企业监事会改革任务。持续巩固深化集中统一监管体制机制，圆满完成产创中心相关人员资产移交划转工作。

(3) 党建成果产出。

不断压实党建工作责任，印发《国资系统 2025 年党建工作要点》及重点任务清单，深化基层党组织“三化”建设，实现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将党的建设深度融入企业创新发展全过程，大力开展“党建+科技赋能”融合行动，推动党建与治理体系融合，与创新链条融合，与文化建设融合，通过设置“党员创新示范岗”“党员技术攻关队”、开展“揭榜挂帅”、“赛马”等，党员们在关键技术攻关中挑重担、作表率，成为激活创新链条的“关键变量”。聚焦服务民生，擦亮党员志愿品牌。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 1164 件，积极参与基层治理。全系统组织 4576 名党员开展志愿服务 498 次，在申遗工作中，动员 4175 名党员、干部参与到文化遗产保护工作中来，为文化遗产保护注入国企力量。

(4) 治理成果产出。

深入开展国有企业“三资”清查处置与管理改革工作，指导督促各出资监管企业遵循“能用则用、不用则售、不售则租、能融则融”原则，着力盘活存量、优化配置、提升效

益。组织各出资监管企业对国有资产、资源、资金进行全面摸底清查，建立详实的资产台账，摸清了家底。资产账面净值 3273.33 亿元，资金账面净值 230.08 亿元，资源账面净值 36.48 亿元。加大资产盘活力度，截至目前，27 家市属企业盘活低效闲置资产形成收入约 61.9 亿元。完成了对 167 处政府划转企业资产的系统梳理，从划转未入账资产中筛选 20 处列入第一批盘活项目，预计可形成出租/出让收入 1.17 亿元、年租金收入 133.73 万元。常态化开展国有集体资产违规转租问题专项治理。清退整改“二房东”1239 处，增加租金收入 4735.32 万元/年，共追缴欠租 4003.33 万元，262 户实际经营户可降低经营负担 225 万元/年，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5) 风险防控筑牢底线。

强化风险防控体系建设，严格落实“631”企业债务风险防控机制，建立月度债务调度会和风险预警机制，强化经济运行分析和风险监测预警工作，严防债务违约风险。严格执行我市国有企业投资管理规定，强化投资管理，严防投资风险。扎实开展国有招标投标领域系统整治工作，强化调度推进，督促整改落实，健全长效机制。强化国资监管，持续推进国有企业财务总监委派工作。层层压实安全生产、消防、生态环保等安全责任，签订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督促各企业做好各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杜绝各类重特大安全事故的发生。

以上产出指标得分为 40 分，得分率 100%。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

截至 12 月底，市属国有企业资产总额 3761.19 亿元，主营业务收入 473.06 亿元，利润总额 11.29 亿元，上缴税金 13.38 亿元。全年应当上缴专项债收益和国有资本金收益合计 16.56 亿元，已全部完成，实现了经营业绩逆市上扬，为全市财政增收、经济平稳运行作出了积极贡献。“陶溪川”“陶阳里”已成为我市亮丽名片和全国网红打卡地。该项指标得分为 20 分，得分率 100%。该项指标得分为 20 分，得分率 100%。

2. 社会效益。

积极培育专精特新，今年以来新增江西龙盛汽车、江西合盛安泰新材料、景德镇陶源矿业、江西跃华药业、古镇智慧科技公司 5 户国有专精特新企业，超额完成改革培育目标。深入推进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全面推行新进员工公开招聘、管理人员竞争上岗等制度。

该项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五、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市国有企业经济总量偏小、资产质量不高、主责主业不突出、项目运营效益不佳、同质化竞争较为严重，转型发展压力大等。

六、有关建议

1. 市国资委将加强绩效目标的管理，将绩效目标和各项具体工作紧密结合，不断科学细致地分解量化，完善绩效管理考核体系，达到以绩效目标促进工作开展的目标。

2. 建议各级职能部门要加强对出资监管企业承担的各

项重点项目的监督指导和协调帮助，各监管企业要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和汇报，共同保障相关项目的顺利实施。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50	449.8	10	99.96	7
	政府预算资金	0		450	449.799994	—	99.96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进一步优化布局和调整，加大推进国有企业重组整合力度，促进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解决市国资委监管企业历史遗留问题解决其他企业历史遗留问题（景陶集团、丰禾、绿达、大岭垦殖场、测绘设计院）				绩效目标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其中：解决景德镇测绘设计院历史遗留问题	≤40 万元	40	1	1	
			其中：解决景德镇绿达林场历史遗留问题	≤20 万元	20	2	2	
			解决其他企业历史遗留问题	≤70 万元	70	2	2	
			解决景德镇市丰禾粮食贸易公司历史遗留问题	≤200 万元	200	2	2	
			解决景陶集团历史遗留问题	≤100 万元	100	2	2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 万元	20	2	2	
			其中：整合相关人员经费	≤7 万元	7	2	2	
			其中：解决大岭垦殖场企业管理费	≤10 万元	10	1	1	
			其中：企业整合专项经费	≤22 万元	22	2	2	
			其中：审计费	≤21 万元	21	2	2	
			市属国有企业优化重组整合专项经费	≤60 万元	60	2	2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产权管理信息系统维保年限	=1 年	1	1	1	
			解决测绘设计院困难职工人数	≥69 人	69	2	2	
			解决绿达林场困难职工人数	≥18 人	18	2	2	
			解决丰禾现有困难职工人数	≥73 人	73	2	2	
			解决景陶集团历史遗留问题债务比率	≥95%	95	1	1	
			市属国有企业重组人数	≥13 户	13	1	1	

			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检查户数	≥12 户	12	1	1	
		质量指标	发放丰禾困难人员社医保费用达标率	≥95%	95	2	2	
			偿还景陶集团历史遗留问题债务合规率	≥95%	95	2	2	
			产权管理信息系统故障率率	≤80%	80	1	1	
			大岭垦殖场管理经费合规性	有效合规	基本达成目标	1	1	
			发放绿达林场困难人员社医保费用达标率	≥95%	95	2	2	
			发放测绘设计院困难人员社医保费用达标率	≥95%	95	2	2	
			时效指标	偿还景陶集团历史遗留问题债务完成及时率	≥95%	95	2	2
		维护对接省国资委建立产权管理信息系统及时率		=100%	100	5	5	
		完成对市属国有企业优化重组整合资金利用及时率		=100%	100	3	3	
		完成对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监督检查及时率		=100%	100	2	2	
		支付丰禾公司历史遗留问题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2	
		支付绿达林场历史遗留问题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2	
		支付测绘设计院历史遗留问题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2	
		支付大岭垦殖场历史遗留问题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测绘设计院困难职工基本生活稳定	基本稳定	基本达成目标	2	2	
			保障景陶集团就业人数	≥800 人	800	2	2	
			加快企业转型发展	优化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2	2	
			维护丰禾困难职工基本生活稳定	基本稳定	基本达成目标	2	2	
			维护大岭垦殖场正常运转	有效稳定	基本达成目标	2	2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丰禾困难员工满意度	≥90%	90	3	3	
			景陶集团员工满意度	≥90%	90	3	3	
			监管企业满意度	≥90%	90	3	3	
			绿达林场困难职工满意度	≥90%	90	4	4	
			测绘设计院困难职工满意度	≥90%	90	4	4	
			大岭垦殖场员工满意度	≥90%	90	3	3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五类人员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8	158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58	158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市直国有工业企业改制五类人员”生活费“，力保五类人员生活稳定。				全年绩效目标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企改革五类人员生 活费	≤158 万元	158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国企改革五类人员数 量	≤1850 人	1850	15	15	
		质量指标	发放五类人员生活费 合规性	合规	基本达成 目标	15	15	
		时效指标	发放五类人员生活费 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五类人员基本生 活稳定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 目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	五类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附件2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五类人员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及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其中：解决景德镇测绘设计院历史遗留问题	解决测绘设计院企业经营困难资金问题
			其中：解决景德镇绿达林场历史遗留问题	解决绿达林场员工社保问题
			解决其他企业历史遗留问题	
			解决景德镇市丰禾粮食贸易公司历史遗留问题	解决丰禾企业员工医社保开支问题
			解决景陶集团历史遗留问题	解决景陶集团人员历史遗留问题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中：整合相关人员经费	咨询专家咨询费及人员培训、差旅费用等
			其中：解决大岭垦殖场企业管理费	
			其中：企业整合专项经费	聘用相关律师费
			其中：审计费	聘用相关专业人员咨询费
			市属国有企业优化重组整合专项经费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产权管理信息系统维保年限	产权系统可达到使用年限
			解决测绘设计院困难职工人数	

			解决绿达林场困难职工人数	
			解决丰禾现有困难职工人数	
			解决景陶集团历史遗留问题债务比率	
			市属国有企业重组人数	国有企业重组对象
			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检查户数	国有企业薪酬检查对象
		质量指标	发放丰禾困难人员社保费用达标率	达标率=(达标项目数/预期项目数)×100%。 合规率=(符合标准的事项/总事项)×100%。
			偿还景陶集团历史遗留问题债务合规率	
			产权管理信息系统故障率率	